臺北市立麗山高中 學務週報

第十七、十八週　113年12月22日至1月4日

一、下學期高一、高二社團改選作業，目前正在進行中，1/2(四)12:30 在階梯教室進行改選分發作業，請有參與改選的學生準時到階梯教室報到。

二、高三「包高中活動」將在 1/3(五)於體育館舉辦，時間流程如下：

時間	流程	備註
10:45-10:55	體育館外與麗山之星集合	體育館外、麗山之星
11:00-12:30	包高中典禮開始： 進場、儀式、拍照與發餐盒	體育館內

位置圖已發信至各班導師信箱，請高三同學準時於體育館外指定位置集合。

三、高二教育旅行預計將在下週發放報名表與繳費單，報名截止與繳費期限約為 1/6-1/10 該週，請欲報名之同學準時繳費。

四、寒假期間若有以班級名義進行班級團體活動，請副班長向活動組提出申請。

五、鑒於近來坊間販售相關玩具物品，恐衍生傷害自己或他人身體危險行為等情，請落實學生安全宣導，請同學勿購買或攜帶具危險性之物品進入校園，以避免同學間發生誤傷、誤食事件；及購買玩具應注意包裝上是否具有經濟部商品檢驗標識，以保障安全。

六、依據高級中等學校學生學習評量辦法第 25 條：「學生曠課及事假之缺課節數合計達該科目全學期總修習節數三分之一者，該科目學期學業成績以零分計算。」。

七、請同學務必核實請假作業，事假應於事前拿證明或家長（監護人）之請假說明辦理請假，無故不得於事後補辦請假手續；1 日以上病假應檢附相關證明文件。假單應於三日內繳交(線上或紙本)，否則將處以愛校服務。

八、為辦理期末德行評量與計算學期總成績，所有請假均應於各學期結業式前完成請假手續，結業式後超過 3 日(不含假日)均不予准假。

九、目前水痘流感、新冠、腸病毒疫情仍未降溫，班上若有傳染病疫情，請衛生股長至學務處領取漂白水，並指派人員進行班級消毒工作，減少群聚風險；基於保護全體師生健康，轉達健康中心整理之預防感染措施如下：

(1) 要儘早施打流感疫苗、新冠疫苗。

(2) 要用肥皂勤洗手、咳嗽戴口罩、取餐時請勿交談、不共餐、隨身準備 75%酒精噴瓶消毒桌面等生活好習慣。

(3) 要保持室內空氣流通，防範病毒傳播。

(4) 要警覺流感、新冠症狀，若有疑似症狀，先驗新冠快篩，及早就近就醫治療。

(5) 生病要按醫囑服藥多休息，不上班不上課，如有傳染病診斷請通知導師/健康中心/補習班。

(6) 就醫分流：有類流感症狀，請至鄰近診所就醫。如有以下危險徵兆，請盡速轉診至大醫院!

十、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自 113 年 12 月 1 日起，於全國 8 家旅遊醫學合約醫院提供 M 痘(Mpox)疫苗自費接種服務，請需要的親師生自行前往接種疫苗，詳細資訊已公告於校網。

十一、 臺北市政府持續補助高一女生及高二、高三具有低收及中低收入身分者生理用品兌換卷，每月提供 200 元等值生理用品，相關兌換步驟已公告於校網，請女同學踴躍兌換使用，不要浪費政府的美意。

十二、　內政部打詐儀錶板

十三、　防災宣導：

時序進入秋冬季節，氣溫下降，民眾使用爐火烹調熱食機會大幅提升，提醒全體師生安全用火及謹記「人離火熄」原則，避免火源無人看管而釀成災害。